

執行香港與澳門兩地的仲裁裁決

政府曾經向處理香港與內地仲裁裁決執行事宜的法案委員會表示，待澳門回歸後，政府會跟進與澳門建立相互法律協助的有關問題。政府現正研究處理港澳相互法律協助所牽涉事項的先後次序，而仲裁裁決的執行有可能獲得優先處理。但就現階段而言，我們不認為把這論題納入委員會 6 月會議議程會有任何效益。

律政司
2000 年 5 月

#18034